

## 南投縣 107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各種類競賽規程

### 2. 民俗體育

一、比賽日期：107 年 4 月 13 日星期五（活動時程如附件一）

二、比賽地點：南投縣草屯鎮虎山國小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分組	各組分齡	競賽項目
國小	中年級男生組	每校每組限參加 1 隊，且每位選手限參加一項。
	中年級女生組	
	高年級男生組	
	高年級女生組	
國中	男生組	每校每組限參加 2 隊，且每位選手限參加一項。
	女生組	每校每組限參加 2 隊，且每位選手限參加一項。

四、參賽辦法：

(一) 扯鈴 競速錦標賽：

1. 個人繞腳（滾繡球）競速賽：繞鈴腳不可完全離地，計時一分鐘計算總次數。
2. 個人拋鈴跳繩一圈一跳競速賽：計時一分鐘計算總次數。
3. 雙人雙鈴互拋（2 人共 2 鈴）：相隔 2 公尺，運鈴後拋出雙方皆接住算一次，計時一分鐘計算總次數。
4. 雙人單鈴繞腳互拋（2 人共 1 鈴）：起始方繞腳後，拋出對方接住算一次，計時一分鐘計算總次數。

(一) 獨輪車 競速錦標賽：（必須充分熱身運動及穿戴頭、手、肘、膝等護具，方有資格下場比賽）皆採競速計時制比賽

1. 個人前進競速 60 公尺
2. 個人單腳前進競速 50 公尺
3. 個人撥輪前進競速 30 公尺
4. 個人倒進（後退行）競速 30 公尺

五、註冊：

(一) 報名時間：107 年 3 月 22 日星期四 16：00 前止（報名表紙本郵寄郵戳日期亦同）

(二) 報名方式：

1. 南投縣體育網→全民盃→107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→報名系統報名。
2. 紙本報名表（如附件二）請郵寄「542-62 南投縣草屯鎮新生路 76 號」虎山國小 教導處訓導組 張力照 組長完成報名手續，聯絡電話：049-2339106 轉 113。傳真機：049-2359573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新版全國協會規則及領隊會議決定事項

(二) 比賽制度：併見「三、比賽組別」、「四、參賽辦法：」。抽籤與領隊會議日期與地點，訂在 107 年 4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於虎山國小舉行。逾時未到者，選手編次順序由大會代為抽籤。

(三) 比賽規定：

1. 參賽選手應於賽前 10 分鐘報到。
2. 逾比賽時間唱名三次後不出場者，以棄權論，成績亦不予計算。
3. 如有不合規定之選手或冒名頂替者，經查屬實以取消資格論處。

4. 為了比賽順利進行，大會有權調度及安排比賽場次，選手不得異議。

5. 不服從裁判之判決及不遵守大會規定者，得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
(四) 比賽條件：依據競賽總則第七條規定辦理。

七、獎勵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八條規定辦理。

(一) 各組各項取前六名，發個人獎狀乙紙

(二) 團體總錦標頒發獎盃乙座（三隊以上取第一名；四隊以上取前二名；六隊以上取前三名；本賽事最多取三名），成績採各組個人積分累計計算，依前6名名次，分別給予

7.5.4.3.2.1分。學生組獲團體團體錦標之指導人員（領隊、指導、助理指導或管理）敘獎，依據南投縣所屬各級教職員辦理獎懲案件注意事項辦理敘獎。

八、場地器材設備：依據競賽總則第九條規定辦理。

九、申訴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十一條規定辦理。

十、附則：

(一) 本次賽事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，如參與賽事之人員依個人需求，可自行投保旅遊平安險。

(二) 活動期間如遇天災或其他不可預期之因素，由主辦單位保留比賽延期或取消之權利。

(三) 領隊暨裁判會議於開賽前三十分鐘召開，請各單位準時參加。

(四) 敘獎以原報名單及秩序冊為準，不得更改。

(五) 若有相關競賽訊息公布，請到「南投縣教育處網頁的校園公佈欄」或「南投縣民俗體育競技協會的Facebook」瀏覽查詢。謝謝！

十一、競賽負責人：簡瑞貞 0921-335984 電子信箱 jj759562@mail.com

附件一：活動時程

日期：107年4月13日（星期五）

地點：虎山國小

程序	時間	活動名稱
1	08：30—09：00	各單位報到、運動員集結
2	09：00—09：30	長官來賓蒞臨、裁判技術會議
3	09：30—	開幕典禮：主席、長官來賓致詞
4	10：00—10：15	裁判長宣布比賽規則及注意事項
5	10：15—12：30	場地分配與出賽項目組別順序（詳見秩序冊）
6	12：30	閉幕及頒獎